



白云深处

初春时节,我又一次来到平沟。

天很好,太阳暖暖的。山下的花儿早已经开了,这里的树木才刚刚发芽,鲜嫩的枝条和嫩绿的叶片在阳光下闪着油光,绿得耀眼。天空蔚蓝,偶有一朵两朵的云从头顶飘过,晶莹,剔透,仿佛触手可及。一群山雀飞来,叽叽喳喳表达着亲近,像是要钻进这诗意的画卷。

平沟,地处伏牛山腹地,是鲁山县西部高寒山区的一个行政村。名字叫平沟,可整个村子也找不出多大的平地。这里平均海拔千米以上,岁月的刀笔在这里锋利地切出了悬崖、峭壁,刻出了峰峦叠嶂,勾画出了群山绵延,风情万千。

上个世纪90年代初,我曾来过这里,走的是一条九曲十八弯的羊肠小道。山,真的是很高。路,的确是太陡,往往一边是陡峭的山崖,一边是深不见底的沟谷,曲折回环,峡谷争奇,那条小路就显得更窄了,像线一样悬着。

在我的记忆里,平沟是一个人口不

足500的小村,但却分布在五沟十八岔的大小20多个自然村,距村部最远的有十几里,来往一次得走大半天。让我记忆犹新的,是村里有个文殊寺,寺内有五棵千年古树,树很大,得五六个人手拉手方可环抱。绿树掩映下的是几间低矮的茅棚草屋,古老的文殊寺除了几间破落的偏殿,便是那残垣断瓦了。据说,大树是很有灵气的,寺内的香火也曾盛极一时,可早些年,浓荫庇护下的小村却总也挣不脱贫困的桎梏。

那时,村里唯一的学校是一排五间的土墙青瓦房,宿舍、教室、办公共用。由于年久失修,黢黑的墙壁上,裂缝和屋顶的窟窿透着亮光,几块儿土坯支块木板就是学生的课桌,艰难地支撑起一代人的希望。山墙外,一排石头土坯,被烟火熏得漆黑的小灶台特别惹眼,那是学生离家远,学校又立不起伙,于是,就连7岁的孩童也学会了用三块石头支个锅,从屋后的山上捡来柴草,在烟熏火燎中煮土豆、熬稀饭。那

情景,谁看了都会心疼得掉泪……那次平沟之行,除了青山秀水,留在我记忆里的便只有贫穷和落后了。唯有那几棵经风沐雨,枝繁叶茂的大树时常在我的梦里傲然挺立成一道美丽的风景,和着方圆附近数十个落差不一的瀑布群,似乎在宣示着什么,等待着什么……

再次来,已是十几年后了。那天,一大早,我们从四棵村乡政府出发,很快,汽车就拐上了一条宽阔的水泥路。宽阔平坦的水泥路像带一样蜿蜒着,从沟底一直伸向云端。山,依然是那样的山,只是愈发的灵秀了。路,早已不是原先的路了,但陡峭的陡坡没了,我们乘坐的车辆时而驶上峰巅,时而跌入坳谷,忽高忽低,就像一叶扁舟浮在风景如画的浪尖。

半个小时的路程过后,随着山路猛地一拐,眼前忽地就亮丽起来。首先映入眼帘的,是那修葺一新的文殊古寺,金碧辉煌,气势恢弘,虬枝盘错的银杏树巍峨挺拔,更显得蔚为壮观。寺院前的停车场停满了大小车辆,来自各地的游客络绎不绝,悠闲地把自己散漫在寺院,抑或是对面的山坡、竹林,还有那轰然作响的一帘飞瀑。过文殊寺,继续往上走,转过一座山头,公路开始下行,远远的,一面鲜艳的五星红旗在山坳里一栋楼房的楼顶迎风飘扬,那就是昔日的学校,如今的海关总署希望小学,宽敞

明亮的教室里,朗朗的读书声如天籁之音,声声入耳。学校对面半山腰的民俗文化村,木屋吊楼,彝、苗图腾,充满南国风情,尽显异域神韵。一条条的水泥路伸向这条沟,通往那道岔,仿佛是水沿这片叶子上的叶脉纹理,把一家一户连在了一起。一座座崭新的农舍,一栋栋造型别致的楼群,依山势点缀在沟沟弯弯,错落有致。山上山下,板栗、核桃、辛夷、柿子、山茱萸等经济林和用材林层次分明,绿意盎然。置身于此,不知是身在画中,或是在一个童话的世界,一种诗意的浸染融化着你,陶醉着你,也丰富着你的想象。

村民朱广照是搞旅游开发富起来的第一代平沟人。说起这些年的变化,这个憨厚的山里人一脸掩饰不住的喜悦:党和政府把公路修到了家门口,又引导我们利用丰富的资源优势发展林果、食用菌种植和旅游开发,你看,这是我家盖的新房,主房四间,混砖到顶,外带东西各两间厢房,电视机、卫星接收器、洗衣机、冰箱、摩托车一应俱全,一家老小,个个兜里都装着手机呢!

随行的村党支部书记蔡留敏也兴奋地如数家珍:近年来,借旅游开发和新农村建设的东风,我们一方面大力开发得天独厚的旅游资源,成立了“珍珠潭旅游开发公司”,在市里成功举办了

李人庆

旅游推介会,还组织20多户有能力的人家开办经营农家乐。现在,不说以前烂在地里、沤在山上的猕猴桃、香菇、山木耳以及中药材都身价倍增,就连捡块石头、采点野菜都能赚钱。仅旅游一项,这些农户年均收入都在5万元以上,有的达到了10多万元呢。得天独厚的自然资源和好的投资环境,也成了招商引资的金字招牌,不少企业看中了这方风水宝地,纷纷投资建起了宾馆、饭店、休闲小区……现在,全村不仅家家建起了新房,购置了彩电、摩托车,还有10多家农户买回了小车。群众富了,集体经济壮大了,村里又建起了融文化、科技等为一体的文化大院,组织学习党的方针政策、传授旅游、食用菌种植和水果科技知识,让口袋富起来的同时,脑袋也富起来。

“适与野情惬,千山高复低。好峰随处改,幽径独行迷。霜落熊升树,林空鹿饮溪。人家在何许?云外一声鸡。”行走在平沟的沟沟弯弯,就像行走在宋代诗人梅尧臣《鲁山山行》的诗句里。平沟人沐浴着新世纪和煦的春风,充分利用当地丰富的自然资源,在这条铺满希望的路上,正一步一步脚印实现着心中的中国梦,走向更加美好的明天!

我感到前所未有的愉悦,为平沟,也为这一方水土养育的人……

诗意人生

时嘉艺

“‘小楼一夜听春雨,深巷明朝卖杏花。’杏花是什么颜色?”文学课上老师问道。

“粉色。”我脱口而出。“确定是粉色吗?那么,你今年的作业便是观察杏花。”老师布置给我一道“简单”的作业。

难道不是粉色吗?我记忆中一直如此。于是,在那个多雨的早春,杏花林中,我每天都要走一走。用了一整个春天,我从苞蕾未放到看到团枝胜雪,再到残芳烂漫,终于完成“作业”,纠正了我的错误。

杏花的颜色是随时令而变化的。含苞之时为蓄红,称“红蜡半含萼”;夸张一些,就是“萼蕾枝梢血点乾”;初放时,才是胭脂粉,就是那女子腮边的一抹羞羞红晕,“似嫌风日紧,护此胭脂点”。此时也正是清明时节,便有了欲晴欲雨的杏花天,杏花微雨之中,便可以去寻“杏花村”的美酒了。雨过天晴之后,此时团枝雪繁之中,暗香怡人,雪白之中又带着红,花海在眼前荡漾开来。终于到了零落之时,落英缤纷胜雪,在无可奈何之中归入泥土。

杏花微雨之中,我第一次发现杏花是如此之美。在每一次往林子去的途中,我都会发现之前错过的:清晨的第一缕阳光,镀金于万物之上;日暮的一抹余晖,映着天空,调色板似的斑斓。初春的第一枝黛绿,还有暮春的最后一朵红蔷薇。一切尽收眼底时,我不禁为过去的错过而遗憾,若不是这次“作业”,我又要错过多少个春夏秋冬。

于是,在这样的春去秋来,梅凋鹤中,生活被匆忙的脚步踏过,听力被机械的轰鸣覆盖,时间像镰刀一样收割了生命,留下一堆生活的琐碎。我们就这样忘了书中还夹着一片香山红叶,忘了窗外还有一湖残荷雨声。

终究是我们太过粗心,忽略了人生中的天然美学,水声流年中的一份诗意。

记起,我曾经的一位老师,在某一天,突然厌倦了这个飞快旋转的城市,休假回到故乡,想要体验“采菊东篱”的隐逸生活。我和几位同学假期前去看望。在这世外桃源之中,他说,我终于能体会到一份仿佛穿越的诗意人生,在简朴的农家小院中是“白墙灰瓦马头墙,小桥流水有人家”;在园中亭亭如盖的柳树下,也感受到了“拖烟拂水时,故园归未得,多少断肠思”;在树下乘凉抬头望明月时,才想得到“今夜明月人尽望,不知秋思落谁家”。

老师又说,正因为有了这样的体会,才会不忍踏青草郁郁,不会折一枝带露玉兰;才会心疼千年巷子被机器铲平,惋惜烟囱插入了宁静古都,以至于都市看不到绿水青山,水泥森林遮掩了清辉明月,叹息在工业化的步伐中,我们缺失了文化和美学。古代道家曾说“天地有大美而不言”。我们自己遮住了双眼,使审美体验正在现代化的文明进程中消失。

听完老师的感受,我们沉默良久。此时仰望头顶,看到那巨大的金黄圆月,把流动的光芒,均匀地涂抹在这小小院落里。寂静,使我们可以听到心跳的杂音,使我们伴着“天阶夜色凉如水”,于是“坐看牵牛织女星”。突然,划过几道卡车的远光灯,伴随着焦躁的喇叭声,把我们拉回现实,那声音就像刺耳凄凉的弦断之音。

好吧,即使我们终会回到大都市的烦嚣,我也希望心中多一份份惜与恪守。起吗,当面对江南小镇欣赏斑驳、如残梦般的青石板路,会抚摸坚硬而又苍老的青石板桥,听着一曲曲到外缘桥的歌谣,能吟出“晚来谁处渔家曲,翠色轻烟一径深”。就不再在白墙灰瓦上肆意涂鸦,不再把“王谢之堂”变成临街商铺。当面对佛寺、庙宇,佛号敲响,香烟如雾中可以多一份信仰与皈依,别再把推土机的尘世杂音带进清静之地。当登临五岳群山,看看“银河落九天”的水,想想“一览众山小”的情,便会井然有序,不再拥挤,眼中怀有了天地浩大,还怎会在意身边的琐碎繁杂?

那年,杏花微雨之中,我寻到的不止是一份诗意人生,更是一种面对美学与文化的自觉坚守。一样的生活,却有不一样的心境;同等的生命,却有不一样的修养。带着这份修养行走,原本轻描淡写的年岁,也显得厚重而深沉。

有一天终于碰面了,李超端了一瓶老酒叫大成坐在了,红着脸说出了心里话:“你说咱俩当年多么可笑,都乡里乡亲的,何必呢?”一杯消了愁,一杯解了怨。

“好,喝!”两个酒杯脆脆地碰在了一起。



谈言亭

今年流行“微幸福”

陈鲁民

今年流行“微幸福”。歌曲有筷子兄弟的《微幸福》,电视剧有《我们的微幸福生活》,以“微幸福”冠名的网站有好几个,写“微幸福”的书有多个版本,以“微幸福”互发的微信满天飞……

幸福有大小,倘若“洞房花烛夜,金榜题名时”是大幸福;发几个奖金,赴一次宴会是小幸福;再等而下之的就是微幸福。用村上春树《兰格汉斯岛的午后》里的话来说,就叫“微小但确切的幸福”。村上春树说,如果没有这种微幸福“人生只不过像干巴巴的沙漠而已”。

若按村上的标准,我们每人都有许多“微幸福”,只是平时不在意、不珍惜、不当回事罢了。金圣叹的33则《不亦快哉》,讲的都是“微幸福”,如乘凉、喝酒、闲读、吃瓜、洗澡、观景等,没有一则是“高大上”的,居然成为传世之作。后来的林语堂、梁实秋、三毛、李敖、贾平凹也都做过这样的“不亦快哉”体的文字,讲的也无非是看电影、读闲书、喝咖啡、嚼槟榔、抽烟斗、赶酒席、听乡音等生活琐碎,难归“形而上”行列。不夸张地说,无论平民百姓还是社会名流,一生中百分之九十五的幸福都是“微幸福”,而那种激动人心的大幸福,一辈子也赶不上几回。

以我为例,业余写作,无大才具、大志向,但善于自娱自乐,自我感觉良好。我享受的清一色都是“微幸福”:教学效果不错,被学生打优良成绩;在报刊上发个“豆腐块”,拿稿酬买烤鸭一只,回家与妻共享;老友来访,在大排档小酌,谈今说古,海阔天空;孩子周末来聚,做一桌好菜,尽享天伦之乐;参加一日游,到郊外登高望远,观

花看柳……这些“微幸福”,门槛低,成本小,惠而不费,却充实了生活,愉悦了精神,使我的人生没有变成“干巴巴的沙漠”。

大千世界,人海茫茫,固然有气吞宇宙的英雄豪杰,叱咤风云的伟人贤达,但估计像我这样的平淡无奇的人还是要占绝大多数。他们默默无闻,无足轻重,生活中没有大起大落,大喜大悲,成功是小字号的,幸福是“微幸福”,这就是现实,且是很难改变的现实。若好高骛远,把眼光总盯在那些“高大上”的幸福上,鄙视自己的“微幸福”,那就一定会活得很郁闷。相反,我们在生活中常可以观察到,那些知足常乐的小人物,有滋有味地咀嚼着自己的“微幸福”,虽无大富大贵,但往往是幸福指数最高的人。

追求幸福是每个人的目标,幸福内容之大小轻重可能迥异明显,但享受幸福的心情却差别不大,大幸福固能使人愉悦,微幸福也能带来快感。两个性情相投的穷朋友,要一壶老酒,两盘小菜,捏拳捋袖,谈论风生,那份快乐,丝毫不比品着路易十四,吃着龙虾鲍鱼的豪富逊色;一个看着丰收稻谷随风摇曳的田舍翁之喜悦心情,也并不差于盯着《福布斯》排行榜上自己名字的大老板。

珍惜你的“微幸福”,就是在护卫生命的绿洲。



觅

高星 摄

贺知章的柳

谢汝平

一棵唐朝的柳树,栽插在世人心中,那随风飘荡的柳枝,莫不是历史的钟摆。时光流逝,柳枝常绿,就像隍庙人口的唐代绝句,被春风反复吟咏。这是一棵会思考的柳树,是诗人不曾拈断的胡须,它历经千年的凄风苦雨,仍把美丽的春天馈赠。

这是一棵碧玉妆成的柳树,是家乡湖边翘首而望的亲人。那万条垂下的嫩绿丝绦,是不断招摇的手臂,是在抒写绵绵的思念和深深的担忧。可惜只有湖水能够读懂它的手势,君不见,映在湖中的柳,与波浪一起颤动。冬去春来,又到春耕时节,农人在田里播种希望,播种那可以果腹的粮食,而柳

树只恨自己无脚,不能助一臂之力,只有尽忠尽责地看好家门。令柳树自愧不已的是,它只是一棵成不了材的老树,如果真是全身碧玉,换些钱财,则可助穷苦百姓衣食无忧。

这是一棵能诗善饮的柳树,诗香了白云,酒醉了光阴。二月春风吹遍大好河山,只为柳树裁好一身细叶的新衣。最好的酒是家乡嫩绿的水,“唯有门前镜湖水,春风不改旧时波”。最好的诗是回乡那一刻的偶书,“儿童相见不相识,笑问客从何处来”。酒足饭饱摇头吟咏的那一刻,千万别责怪这些孩子,他们是茁壮成长的新柳,是镜湖水养育出来的淳朴新韵。他们能够

正月里看家乡戏

段华峰

每年正月老家都要唱戏。到了二月初五,有庙会。每逢这天,方圆十里的善男信女都络绎不绝地前来进香,扭秧歌,唱大戏,好一番热闹。

村里唱的多是曲剧,剧团也不是正规的剧团,由大队购置一些锣、鼓及戏服等,由二三十个男女组成。那日的剧团成员也没有报酬,一场戏唱下来,顶多给点粮票、布票的,但人们却很热情,乐此不疲,唱得聚精会神,演得有板有眼。

老张在队里德高望重被推举为剧团团长。在头年的腊月,老张就挨门挨户喊叫剧组人员,“排戏啦,排戏啦”张罗着排戏。在大队部的门前有块空地,那就是排戏的场地。常唱的剧目也不过是《打金枝》《李连贵卖水》《桃花庵》《武松杀嫂》等传统剧目。在老张的带动下,演员们在寒风劲吼的空地上,唧唧呀呀地排开了戏。

一切准备就绪,年年初三就要开戏,这一唱就唱过了正月十六。

开戏的时候,我们几个小孩喜欢往舞台挤。舞台很高,但我们可以顺着四周的柱子爬上去。上到台上,我们最怕见到黑子。黑子是专门撵台的,四十多

岁,黑且凶。一旦见有小孩上台,他就跑过来,一把抱起小孩,一边用巴掌使劲打着屁股,一边作着扔下台的样子,直吓得小孩哇哇乱哭。黑子嘴里嚷着:“还敢不敢上台了?”

撵罢了台,清罢了场,演员们在隔着帘子的后台紧张地化妆。前面的锣鼓声先响起,这被称作“前奏”。印象最深的是老安头,一把曲胡拉得炉火纯青。老安头当时五十多岁,浓浓的眉毛很长。他拉起弦子来灵活的指头在孩子上不停翻飞,双目紧闭,摇头晃脑,如痴如醉,脚下还不停地抖动,和着弦曲节奏。敲边鼓的叫赵四爷,一条腿有些跛,敲起边鼓来双手交替如雨点般迅捷,又响又脆。那时的我们还看不懂戏,但能从戏中人物的脸谱看出好人坏人,知道唱白脸的是奸臣,红脸的是忠臣,花脸的是丑角。许多

戏的情节也不大记得,但有几件“戏事”却记忆犹新。

记得有次唱《秦英征西》,在演到秦英将被赦免重罪派往西征时,皇上唱完,该秦英唱时,饰演秦英的武宗却突然忘词了,干张着嘴不知唱啥好。弦子响了一遍又一遍,台上台下的人都眼巴巴地看着他,只见武宗在台上转了一圈又一圈,不停地搓手,头上也冒出了汗。饰演皇上的顺子小声催促:“唱呀,唱呀,快唱呀。”这一催不大紧,越催越急,越催越想不起来,武宗就有些冒火,回敬了一句:“催啥催啊?你以为你真是皇上?我记不得歌词了,你能咋着我?”谁知这话经扩音器传了出去,台下立马炸开了锅。老张见状,急忙拿起剧本,躲到幕后,一字一句地悄悄提醒武宗歌词:“小秦英我谢吾王恩恩浩荡,领圣命我赴征西路上……”这才终于算解了围,将整场戏凑合演完。

剧团里有唱花旦的女演员叫翠花,人长得水灵。与翠花搭档唱主角的李超心生倾慕之情,而另一个演配角的是“官差、衙役”的大成也暗恋翠花,看到李超常在翠花面前大献殷勤,就心生嫉妒。这天,唱的戏是《铡美案》,李超在戏中饰演包拯,大成饰演包拯的第一护国中王王朝。当“包拯”身着官服,威风凛凛地出场后,环顾四周,声音洪亮地大喝一声:“升——堂”。搁在往日,只要听到“升堂”,衙役等一干人会立马鱼贯而出,分站大人两边,齐呼“威——武”,声势骇人。但在今日,“包拯”连呼几声“升堂”,连个人影也没出来,李超心里那个急呀。李超遂明白可能是大成捣的鬼,这时,台下口哨声、尖叫声伴之而来。李超见状,灵机一动说了一句对

